

兰州市生态环境局

兰环审〔2023〕128号

兰州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年产7.5万吨保温材料水泥制品 (A级防火保温板3.5万吨/年、水泥砂浆2万 吨/年、外墙腻子2万吨/年)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

甘肃恒保新材料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委托兰州卓远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《年产7.5万吨保温材料水泥制品（A级防火保温板3.5万吨/年、水泥砂浆2万吨/年、外墙腻子2万吨/年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简称报告表）报批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年产7.5万吨保温材料水泥制品（A级防火保温板3.5万吨/年、水泥砂浆2万吨/年、外墙腻子2万吨/年）项目位于兰州市安宁区九合镇九合村一社84-1号。项目租赁已建厂房，建设年产7.5万吨保温材料水泥制品生产线（A级防火保温板生产线、水泥砂浆生产线和外墙腻子生产线），并配套相应储运工程、公辅工程和环保工程。项目生产规模为A级防火保温板3.5万吨/年、保温砂浆2万吨/年、外墙腻子2万吨/年。